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开办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协商一致，自2021年3月19日起，本公司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开办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汇丰晋信 2016 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40001
2	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2
3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03
4	汇丰晋信 2026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540004
5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05
6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541005
7	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06

8	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7
9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8
10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9
11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10
12	汇丰晋信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540011
13	汇丰晋信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541011
14	汇丰晋信恒生 A 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12
15	汇丰晋信恒生 A 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1149
16	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0849
17	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850
18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65
19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1643
20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1644
21	汇丰晋信大盘波动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334
22	汇丰晋信大盘波动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335

23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332
24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333
25	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51
26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50
27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781
28	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291
29	汇丰晋信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75
30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9658
31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9775

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基金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适用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汇丰晋信旗下开放式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境内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所有投资者。

（2）办理时间和办理场所

自 2021 年 3 月 19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申请。根据实际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3）申请方式

1) 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开户程序依照本基金销售机构规定办理；

2) 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销售机构规定的相关业务凭证（如有），通过本基金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4）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实际扣款日顺延至基金下一申购开放日。

（5）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但基金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1 元（含 1 元）。如代销机构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申购金额下限高于 1 元，则按照代销机构规定的申购金额下限执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受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6）扣款方式

1)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到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基金下一申购开放日；

2) 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 具体事宜的处理应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7) 交易确认

基金申购申请日为每期实际扣款日，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投资者可于 T+2 工作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确认结果。

(8) 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公告，本计划的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相同。

(9)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 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通过原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该销售机构的规定；

2) 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须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通过原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该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三、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 2021 年 3 月 19 日起，投资者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东方财富证券页面公示为准，

但折扣不低于 1 折，原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将不再享有折扣优惠，按原费率执行。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东方财富证券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不适用于基金申购和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本公司根据东方财富证券提供的费率折扣予以办理，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东方财富证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18.cn

客户服务热线：95357

(2)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bcj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五、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开办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

业务并参加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9日